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融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康益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益德房产”）将其持有全资子公司杭州益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光房产”，注册资本：2000万元）的49%股权以1：1的价格共计980万元转让给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托”），共同开发余政储出（2018）15号地块。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219626L

（2）成立时间：1995-11-20

（3）注册资本：245666.67万元人民币

（4）法定代表人：牛成立

（5）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2号

（6）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等。

（7）关联关系：中诚信托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以上信息摘自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中诚信托资产总额227.97亿元，负债总额58.37亿元，所有者权益169.60亿元，2017年年度营业收入22.64亿元，净利润13.55亿元

截至2018年9月30日，中诚信托资产总额212.77亿元，负债总额52.48亿元，所有者权益160.29亿元，2018年1-9月年度营业收入6.40亿元，净利润2.74亿元。

三、转让标的基本情况

杭州益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 成立时间：2018-06-12

(2)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仁和街道和平雅苑6幢102室

(3)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4) 法定代表人：李晓冬

(5)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等。

(6) 关联关系：益光房产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康益德房产的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康益德房产持有益光房产51%的股权，中诚信托持有益光房产49%股权。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7) 截至2018年9月30日，益光房产资产总额66,977.26万元，负债总额65,977.60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999.66万元，资产负债率98.51%；2018年1-9月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0.3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拟签订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康益德房产将其持有的益光房产49%的股权以1:1的价格共计980万元转让给中诚信托。双方将按照约定办理股权转让事项。股权转让后中诚信托享有该部分股权所对应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五、本次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转让股权引进中诚信托成为项目股东，中诚信托为项目公司提供资金，系项目公司开发所需，有利于加快项目建设，本次交易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本次交易行为是公司经营管理层在当前市场状况下并充分考虑了风险因素的基础上进行决策的，但房地产行业具有周期性波动且房地产项目开发周期较长，仍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六、备查文件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3 日